

兒少保護醫療體系規劃

緣由：考量兒少保護醫療服務專業人力有限及個案醫療需求多元性，本部依醫療院所醫療團隊專業程度進行分類，建置符合受虐兒少需求之兒少保護醫療服務體系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兼顧兒少保護醫療服務專精化及普及化發展，本部規劃將醫療院所依專業程度不同，分為兒少保護醫療區域整合中心（以下稱區域整合中心）、兒少保護醫療小組（以下稱兒保小組）及基層醫療院所三類別，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第一類別：區域整合中心，主要任務為：

1. 協助複雜及有爭議性兒虐個案之傷勢辨識診斷。
2. 負責受虐情形嚴重個案之治療，整合跨醫療專科進行診療。
3. 提供專業醫學評估報告，作為司法訴訟之有力證據及社政單位進行家庭處遇之依據。
4. 提供兒保小組處理兒虐案件之專業指導及外展服務。
5. 對於兒虐案件扮演倡議角色，並提供兒保小組兒少保護醫療教育訓練。

（二）第二類別：兒保小組，主要任務為：

1. 協助一般兒虐個案傷勢評估及治療，使受虐兒少能獲及時診療，以符合醫療可近性與普及性需求。
2. 兒保小組受理較複雜、嚴重兒少保護個案，對於個案醫療處遇有爭議或困難處理情形時，應轉由專業度較高之區域整合中心進行評估治療。

（三）第三類別：基層醫療院所，主要任務為：

1. 透過受虐兒篩檢機制辨識受虐兒少，並通報由各縣市家防中心介入處遇。
2. 明確記錄診療情形、保留完整病歷，以利後續個案評估治療及相關證據蒐集。